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0年)

填表单位（公章）：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

项目名称	安全生产工作-重点行业重点场所监控-经济服务安全监管		项目类别		常规（√）一次性（）追加（）				
项目主管单位	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		项目实施单位		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经济服务办公室				
项目周期	—1—年		项目属性		新增（）延续（√）	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	
	年度资金总额	140	101.97	101.97	10	100%	10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140	101.97	101.97	—	100%			
	其他资金				—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完成2020年辖区再生资源回收安全生产巡查工作； 完成2020年街道专业市场、大型商超安全生产监督工作； 完成2020年辖区农业用地管理配套工作； 完成2020年辖区充电桩设施安全监测工作； 完成2020年辖区电力设施触电排查相关工作			完成辖区金融风险排查企业数量≥260家； 对辖区19家再生资源回收站点进行每月1次的安全生产巡查工作； 开展2期街道专业市场、大型商超安全生产专项行动 对辖区15块农业用地进行安全巡查及相关管理配套工作； 对辖区56个充电站点1000个充电桩进行安全监测工作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目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
	产出目标	数量	金融风险排查企业数量	≥260家	≥260家	2	2		
			安全生产检查再生资源回收站点数量	≥19家	≥19家	2	2		
			再生资源回收站点安全生产检查频率	1次/月	1次/月	2	2		
			开展专业市场、大型商场安全生产排查专项行动	2期	2期	2	2		
			日常维护巡查电瓶车数量	2辆	2辆	2	2		
			管理国有农业地	15块	15块	2	2		
			定期巡查辖区充电站点数量	56个	56个	2	2		
			安全监测辖区充电桩数量	1000个	1000个	4	4		
		安全排查易触电电力设施数量	1000个	0	4	0	因疫情防控原因，20年未实施该项目		
		质量	辖区充电站点巡查覆盖率（%）	100%	100%	4	4		
			金融风险排查处置率	100%	100%	4	4		
			再生资源回收站点安全生产检查覆盖率	100%	100%	4	4		
			专业市场、大型商场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处置率	100%	100%	4	4		
			易触电电力设施安全排查覆盖率	100%	100%	4	4		
			易触电电力设施安全排查及时性	及时	无	4	0	因疫情防控原因，20年未实施该项目	
		时效	专业市场、大型商场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时性	及时	及时	4	4		
			效益目标	经济效益	无	无	无	0	0
		社会效益		预防电动车在充电和使用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	有效保障	有效保障	10	10	
	辖区金融违法案件发生情况			有效减少	有效减少	7	7		
	加强低洼易涝地段电力设施安全管理，有效防范涉水触电事件发生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。			有效保障	有效保障	8	8		
	生态效益	规范辖区再生资源回收活动，节约资源，保护环境。		有效保障	有效保障	5	5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无		无	无	0	0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辖区金融安全信访投诉事件	较往年下降	较往年下降	10	10		
	总分					100	92		
	审核意见：								
	填报人：		联系方式：		填报日期：				

单位负责人：

分管领导：

备注：1. 全年预算数指的是预算调剂后的预算数，不是年初申报的预算数。
2. 绩效指标中的“三级指标”和“指标目标值”按照2020年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填写。
3. 若个别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到指标目标值，必须填写“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”。
4. 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，总分设定为100分，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，效益指标30分，满意度指标10分，预算执行率10分。

